

章，揭露国民党发动内战迫害人民的罪恶，号召蒋管区军政人员弃暗投明，进行起义。

1949年，由香港赴北平，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，被选为首届全国政协委员、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执行委员。1951年随中央土改团中南分团到湖南益阳参加土改，并积极从事法制建设有关规程的拟订工作。1951年10月12日病逝于北京。

(叶少明)

卢慕贞

(1867~1952)

卢慕贞，女，孙中山的元配夫人，广东香山上恭都外莖乡（今珠海）人。清光绪十一年（1885）夏与孙中山结婚。婚后孙中山长年在穗、港、澳求学，行医和从事革命活动，卢慕贞留家料理家务，对孙中山的父母十分孝顺。孙中山每次回家，卢慕贞总为他做一套新衣和新鞋。翌年，孙中山的父亲孙达成病重，卢慕贞亲奉汤药，寸步不离，至其逝世。光绪十七年（1891）生子孙科。

光绪二十一年（1895），孙中山组织的乙未广州起义失败，逃往檀香山。同年，卢慕贞带着孙中山的母亲杨太夫人、嫂子谭氏、孙科和长女孙姪到檀香山与孙中山团聚，翌年生次女孙婉。卢慕贞留居檀香山10年后，举家随孙眉迁往香港，仅留孙科在檀香山读书。宣统二年（1910）杨太夫人在香港逝世，孙中山无法奔丧，由孙眉、卢慕贞悉心料理后事。其后卢慕贞携两女孙姪、孙婉赴新加坡与孙中山团聚。不久孙中山被英国殖民当局驱逐出境。卢慕贞留新加坡，由华侨供给生活费。

民国元年（1912）1月，孙中山任临时大总统，卢慕贞闻讯，从新加坡携两女至南京与孙中山相见。不久她单独回乡。4月，孙中山辞临时大总统职，任全国铁路督办。5月回乡，旋携卢慕贞同行考察全国路政和实业。

民国4年（1915）9月，孙中山召卢慕贞到日本提出离婚，但要求她不离开孙家，并皈依基督教，卢慕贞自忖自己才识不能襄助孙中山而一一应允。回国后，她长期居于澳门，仍与孙中山保持联系。民国14年，孙中山在北京逝世，卢慕贞在澳门十分悲痛，写悼词称孙中山为“伟大的精神、伟大的人格”。

抗日战争时期，中国共产党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建立了珠江纵队，多次派人赴澳门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，卢慕贞都给予积极支持，接待了珠江纵队领导人林锵云、刘田夫等。1952年9月7日在澳门逝世。

(赵立人)